

閩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謹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上半年度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報告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港元	二零零二年 港元 (附註1)
營業額	2	41,443,770	57,626,567
其他收益	2	2,547,494	6,941,489
收益總額		<u>43,991,264</u>	<u>64,568,056</u>
已售物業成本		(8,604,279)	(20,584,897)
保險業務產生之佣金、 賠款及其他開支淨額		(16,485,024)	(19,608,165)
員工成本		(11,297,057)	(10,644,374)
折舊		(1,264,062)	(1,220,151)
其他準備金及虧損	3	(4,600,000)	6,347,310
其他營業開支		(6,143,815)	(7,077,586)
營業開支總額		<u>(48,394,237)</u>	<u>(52,787,863)</u>
營業(虧損)/溢利		<u>(4,402,973)</u>	<u>11,780,193</u>
應佔溢利減虧損			
— 共同控制實體		13,963,301	26,341,312
— 聯營公司		2,662,021	2,900,170
		<u>16,625,322</u>	<u>29,241,482</u>
除稅前溢利		12,222,349	41,021,675
稅項	4	(5,651,293)	(9,159,389)
除稅後溢利		6,571,056	31,862,286
少數股東權益		(548,932)	(810,131)
股東應佔溢利		<u>6,022,124</u>	<u>31,052,155</u>
		港仙	港仙
每股基本盈利	5	<u>1.31</u>	<u>6.76</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結算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附註1)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6	166,137,703	171,591,605
共同控制實體	7	463,278,876	441,453,181
聯營公司		112,010,244	101,748,426
持至到期日之債券		5,011,417	—
其他資產		58,050,000	58,050,000
非流動資產總值		804,488,240	772,843,212
流動資產			
待售物業		26,259,279	23,685,878
遞延取得成本		8,251,728	9,045,071
應收保費	8	18,740,178	18,460,111
應收分保公司賠款		19,091,136	18,779,686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		14,533,734	13,521,939
買賣證券		16,243,954	14,028,704
現金及銀行結存	9	405,132,852	451,688,557
		508,252,861	549,209,946
流動負債			
未賺保費		24,470,321	26,749,608
未滿期風險		995,000	995,000
未支付保險賠款毛額		71,747,386	75,938,453
保險責任	10	13,276,383	7,684,838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8,494,452	36,409,627
稅項		3,418,092	4,230,973
		142,401,634	152,008,499
流動資產淨值		365,851,227	397,201,44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70,339,467	1,170,044,659
遞延稅項負債	11	3,781,389	3,803,715
少數股東權益		10,297,680	12,207,337
資產淨值		1,156,260,398	1,154,033,607
股本		459,428,656	459,428,656
其他儲備金		689,426,861	677,755,137
保留溢利		7,404,881	16,849,814
股東權益		1,156,260,398	1,154,033,60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元	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14,720,609)	(303,793)
投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29,373,816)	(344,185)
融資活動使用之現金淨額	(2,461,28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46,555,705)	(647,978)
一月一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1,688,557	410,624,574
六月三十日結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405,132,852</u>	<u>409,976,596</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附註9)	<u>405,132,852</u>	<u>409,976,596</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金 港元	法定 儲備金 港元	普通 儲備金 港元	資本 儲備金 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金 港元	其他物業 重估 儲備金 港元	外匯折算 儲備金 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港元	總額 港元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一如前呈報	459,428,666	384,620,414	47,066,000	31,033,936	52,882,258	132,973,835	10,839,158	23,184,866	405,123	34,063,805	1,176,598,051
會計政策之變動	-	-	-	-	-	-	(1,640,874)	(3,709,579)	-	(17,213,991)	(22,564,444)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變動之 前期調整(附註1)	-	-	-	31,033,936	52,882,258	132,973,835	9,288,284	19,475,287	405,123	16,849,814	1,154,033,607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459,428,666	384,620,414	47,066,000	31,033,936	52,882,258	132,973,835	9,288,284	19,475,287	405,123	16,849,814	1,154,033,607
未實現證券公平值之變動	-	-	-	-	-	-	(4,136,127)	-	-	-	(4,136,127)
匯回/(匯出)遞延稅項負債	-	-	-	-	-	-	623,719	(262,307)	-	-	361,212
折於外地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 實體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盈虧	-	-	-	-	-	-	-	-	1,582	-	1,582
未分配溢利	-	-	-	-	-	-	(3,534,408)	(262,307)	1,582	-	(3,795,333)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59,428,666	384,620,414	47,066,000	31,033,936	52,882,258	132,973,835	5,753,876	19,212,780	406,705	16,849,814	1,150,238,274
本期溢利	-	-	-	3,084,226	12,382,831	-	-	-	-	6,022,124	6,022,124
本期虧損	-	-	-	-	(12,382,831)	-	-	-	-	(15,467,057)	-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59,428,666	384,620,414	47,066,000	34,118,162	65,245,089	132,973,835	5,753,876	19,212,780	406,705	7,404,881	1,156,260,39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 港元	資本撥回 儲備金 港元	法定 儲備金 港元	首發 儲備金 港元	資本 儲備金 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金 港元	其他物業 重估 儲備金 港元	外匯折算 儲備金 港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一如前呈報	459,428,656	384,620,414	47,086,000	29,177,827	86,758,875	93,835,473	8,499,386	24,161,101	1,261,267	(5,876,126)	1,128,969,873
會計政策之變動	-	-	-	-	-	-	(1,260,912)	(8,868,976)	-	(8,076,712)	(13,226,600)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撥備之 前期調整(附註)	-	-	-	-	-	-	-	-	-	-	-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經重列	459,428,656	384,620,414	47,086,000	29,177,827	86,758,875	93,835,473	7,238,474	20,312,125	1,261,267	(13,955,838)	1,115,743,273
減值	-	-	-	-	-	-	-	(9,962,235)	-	-	(9,962,235)
非關聯公司之數化	-	-	-	-	-	-	(1,555,741)	-	-	-	(1,555,741)
撥回遞延稅項	-	-	-	-	-	-	233,361	159,397	-	-	392,758
折其外地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 實體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盈虧	-	-	-	-	-	-	-	-	7,776	-	7,776
未分配溢利表錄之收益/(虧損)/淨額	-	-	-	-	-	-	(1,222,380)	(836,838)	7,776	-	(2,151,442)
本溢利	459,428,656	384,620,414	47,086,000	29,177,827	86,758,875	93,835,473	5,896,094	19,475,287	1,269,043	(13,955,838)	1,113,591,831
附屬公司清盤	-	-	-	-	-	(5,871,245)	-	-	(858,993)	31,052,155	31,052,155
共同控制實體出售一附屬公司	-	-	-	-	7,974,616	(7,974,616)	40,029	-	-	-	(6,730,236)
共同控制實體將資產重估作資本	-	-	-	-	(52,994,223)	52,994,223	-	-	-	-	40,029
期後	-	-	-	12,851,180	11,716,384	-	-	-	-	(13,001,564)	-
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459,428,656	384,620,414	47,086,000	30,463,007	53,465,652	132,973,835	5,836,123	19,475,287	410,050	4,094,753	1,137,953,777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簡明中期賬目應與二零零二年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簡明中期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年度賬目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於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新頒佈之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後，已更改遞延稅項之會計政策，該會計準則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根據新訂之會計準則第12號，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之稅基與它們在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之暫時差異作全數撥備。遞延稅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釐定。

遞延稅項乃就有可能將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動用之暫時差異抵銷而確認。

遞延稅項乃就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產生之暫時差異而撥備，但假若可以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並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則除外。

往年度，遞延稅項乃因應就課稅而計算之盈利與賬目所示之盈利兩者間之時間差，根據預期於可預見將來支付或可收回之負債及資產而按現行稅率計算。採納新訂之會計準則第12號構成會計政策之變動並已追溯應用，故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此項經修訂之政策。

1. 編製基準(續)

如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所詳述，本集團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之期初保留溢利、投資重估儲備金及其他物業重估儲備金分別減少港幣8,076,712元、港幣1,280,912元及港幣3,868,976元，而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之期初保留溢利、投資重估儲備金及其他物業重估儲備金亦分別減少港幣17,213,991元、港幣1,640,874元及港幣3,709,579元，此乃本集團按經修訂之會計政策計算截至此等日期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包括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應用此項經修訂之政策導致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稅項負債增加港幣3,803,715元，而本集團少數股東權益、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則分別減少港幣491,778元、港幣16,583,829元及港幣2,668,678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應佔本公司及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之稅項支出(附註4)亦分別增加港幣383,446元、港幣4,143,027元及港幣286,866元，導致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後之淨溢利減少港幣4,592,627元。此外，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投資重估儲備金及其他物業重估儲備金亦分別減少港幣233,361元及港幣159,397元。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採納此項經修訂之會計政策已導致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後之淨溢利減少港幣2,630,039元，而在投資重估儲備金／其他物業重估儲備金記入／支銷之款項則分別為港幣623,719元及港幣262,507元。

2. 營業額及分部收益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物業投資、發展及銷售、金融服務、收費公路投資及投資控股。

期內入賬的主要類別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元	二零零二年 港元
營業額		
毛保費收入	29,330,449	33,016,825
保險經紀佣金收入	614,831	363,834
出售待售物業總收入	11,163,659	23,763,649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2,674,136	2,387,366
利息收入	2,571,821	3,529,526
管理費	234,300	291,053
	<u>46,589,196</u>	<u>63,352,253</u>
減：分保費	(5,145,426)	(5,725,686)
	<u>41,443,770</u>	<u>57,626,567</u>
其他收益		
上市證券股息收入	258,707	172,841
買賣證券已變現及未變現盈利淨額	2,215,249	16,246
附屬公司清盤收益(a)	—	6,730,238
其他	73,538	22,164
	<u>2,547,494</u>	<u>6,941,489</u>
收益總額	<u>43,991,264</u>	<u>64,568,056</u>

(a) 此乃過往期間附屬公司清盤而撥回資本儲備金及外匯折算儲備金之款項。

2. 營業額及分部收益資料(續)

本集團主要經營之業務按業務分部分類如下：

物業投資、發展及銷售	—	投資及發展用作銷售及提供租金收入之物業
金融服務	—	承保一般保險業務、投資於銀行業務及證券買賣
收費公路投資	—	投資中國內地收費公路項目
投資控股及其他	—	包括本集團其他業務

本集團期內之收益及業績按業務分部分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集團 港元
	物業投資、 發展及銷售 港元	金融服務 港元	收費公路 投資 港元	投資控股 及其他 港元	
營業額	13,876,338	25,244,118	—	2,323,314	41,443,770
其他收益	—	2,536,287	—	11,207	2,547,494
收益總額	<u>13,876,338</u>	<u>27,780,405</u>	<u>—</u>	<u>2,334,521</u>	<u>43,991,264</u>
分部業績	(1,052,117)	5,601,163	—	(8,376,205)	(3,827,159)
未分配成本					<u>(575,814)</u>
營業虧損					(4,402,973)
應佔溢利／(虧損)					
— 共同控制實體	—	13,557,939	—	405,362	13,963,301
— 聯營公司	—	—	2,689,939	(27,918)	2,662,021
除稅前溢利					<u>12,222,349</u>

2. 營業額及分部收益資料(續)

	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集團 港元
	物業投資、 發展及銷售 港元	金融服務 港元	收費公路 投資 港元	投資控股 及其他 港元	
營業額	26,261,703	28,218,393	—	3,146,471	57,626,567
其他收益	—	197,662	—	6,743,827	6,941,489
收益總額	<u>26,261,703</u>	<u>28,416,055</u>	<u>—</u>	<u>9,890,298</u>	<u>64,568,056</u>
分部業績	3,303,429	2,798,062	—	6,252,381	12,353,872
未分配成本					(573,679)
營業溢利					11,780,193
應佔溢利					
— 共同控制實體	—	26,341,312	—	—	26,341,312
— 聯營公司	—	—	2,900,170	—	2,900,170
除稅前溢利					<u>41,021,675</u>

3. 其他準備金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元	二零零二年 港元
投資物業重估虧絀(附註6)	4,600,000	3,700,000
撥回貸款予及應收取共同控制實體及 聯營公司欠款之準備金	—	(10,047,310)
	<u>4,600,000</u>	<u>(6,347,310)</u>

4.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稅率17.5% (二零零二年：16%) 提撥準備。二零零三年，香港政府從二零零三／二零零四年財政年度開始，將利得稅稅率由16%提高至17.5%。中國內地及澳門盈利之稅款則按照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依中國內地及澳門之現行稅率計算。

在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港元	港元
		(附註1)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香港利得稅	65,500	9,000
中國內地及澳門稅項	<u>672,128</u>	<u>258,254</u>
	<u>737,628</u>	<u>267,254</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u>(284,833)</u>	<u>383,446</u>
	<u>452,795</u>	<u>650,700</u>
應佔稅項支出		
－ 共同控制實體：		
中國內地及澳門稅項	<u>4,936,908</u>	<u>8,071,550</u>
－ 聯營公司：		
中國內地稅項	<u>261,590</u>	<u>437,139</u>
稅項支出	<u><u>5,651,293</u></u>	<u><u>9,159,389</u></u>

5.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東應佔溢利港幣6,022,124元（二零零二年：港幣31,052,155元）及在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459,428,656（二零零二年：459,428,656）股計算。

本集團期內及過往期間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因此本賬目並無呈報每股攤薄盈利。

6. 固定資產

	投資物業 港元	其他物業 及 固定資產 港元	總額 港元
截至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19,394,720	52,196,885	171,591,605
匯兌盈虧	—	392	392
增添	—	423,136	423,136
出售	—	(13,368)	(13,368)
折舊	—	(1,264,062)	(1,264,062)
重估（附註3）	(4,600,000)	—	(4,600,000)
期末賬面淨值	<u>114,794,720</u>	<u>51,342,983</u>	<u>166,137,703</u>

7. 共同控制實體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主要包括持有廈門國際銀行36.75%之股權。本集團之投資包括應佔此等公司之資產淨值及應收取此等公司之欠款列出如下：

	廈門國際銀行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額 港元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已扣除準備金(附註1)	441,453,181	—	441,453,181
股權投資及墊付股東貸款	—	16,333,710	16,333,710
應佔期內淨溢利	8,691,255	335,138	9,026,393
投資重估儲備金減少	(3,534,408)	—	(3,534,408)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u>446,610,028</u>	<u>16,668,848</u>	<u>463,278,876</u>
	廈門國際銀行 港元	其他 港元	總額 港元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已扣除準備金(附註1)	420,330,458	9,151,527	429,481,985
應佔期內淨溢利	18,269,762*	—	18,269,762
投資重估儲備金減少	(1,322,380)	—	(1,322,380)
出售一附屬公司撥回之儲備金	40,029	—	40,029
墊款數額增加	—	65,532	65,532
撥回貸款及墊款之準備金	—	10,246,555	10,246,555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u>437,317,869</u>	<u>19,463,614</u>	<u>456,781,483</u>

* 此款項包括本集團應佔廈門國際銀行於期內出售一附屬公司所得收益港幣697萬元。

8. 應收保費

應收保費大部份以記賬方式處理，該等賬項之信貸條款（包括是否需要由第三者出具擔保）由高級管理人員決定。

應收保費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如下：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30日內	5,017,871	3,793,371
31至60日	4,329,359	7,783,371
61至90日	6,185,770	4,053,969
超過90日	3,207,178	2,829,400
	<u>18,740,178</u>	<u>18,460,111</u>

9. 現金及銀行結存

現金及銀行結存包括結存於中國內地若干銀行（包括於附註14(a)所披露之共同控制金融機構）之存款人民幣105,236,015元（折算港幣99,103,386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7,342,495元，折算港幣110,480,893元）。

根據香港保險業監理處之規定，一間附屬公司需經常將為數不少於港幣1,600萬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600萬元）之資金撥為定期存款。該附屬公司亦將港幣5,700,971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700,971元）撥為銀行存款，以符合澳門之《保險活動管制法例》之若干規定。

10. 保險責任

保險責任的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如下：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30日內	6,058,741	2,303,248
31至60日	2,860,173	2,212,207
61至90日	1,872,308	1,444,832
超過90日	2,485,161	1,724,551
	<u>13,276,383</u>	<u>7,684,838</u>

11.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暫時差異按香港稅項之主要稅率17.5% (二零零二年：16%) 及中國內地稅項之主要稅率33% (二零零二年：33%) 作全數撥備。當有法定權利可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務負債抵銷，而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稅機關，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互相抵銷。

遞延稅項負債之變動如下：

	截至六月 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元	截至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 年度 二零零二年 港元 (附註1)
期／年初	3,803,715	3,415,586
在損益表(記入)／支銷之遞延稅項	(284,833)	547,526
在其他物業重估儲備金支銷／(記入) 之遞延稅項	262,507	(159,397)
期／年末	<u>3,781,389</u>	<u>3,803,715</u>

11. 遞延稅項負債(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因應相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變現而就所結轉之稅損作確認。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未確認稅損港幣79,771,308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8,446,291元)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此等稅損並無限期。

12. 或然負債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擔保	<u>7,519,980</u>	<u>9,454,335</u>

一附屬公司為若干於中國內地購買其物業的買家取得按揭貸款而出具擔保。此等擔保將於銀行取得有關按揭物業之所有權證後解除，有關手續通常於擔保日起計少於一年內完成。

13. 資本承擔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物業投資及發展		
已批准但未簽約	—	2,750,000
已簽約但未撥備	<u>8,877,707</u>	<u>573,850</u>
	<u>8,877,707</u>	<u>3,323,850</u>

未計入上述集團攤佔共同控制實體
固定資產之資本承擔如下：

已簽約但未撥備	<u>1,757,621</u>	<u>3,487,532</u>
---------	------------------	------------------

14.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在正常業務範圍內進行之重要有關連人士交易摘要如下：

- (a)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結存於共同控制金融機構之存款合計港幣171,687,04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3,182,917元），此等存款的利息以一般商業利率計算；本集團於期內由此所產生的利息收入為港幣979,679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295,130元）。
- (b) 本集團期內向共同控制實體收取之保費收入合計港幣2,605,3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2,774,251元），此等業務以一般商業價格及條款經營，與本集團收取其他第三者客戶之費用及簽訂之合同無異。
- (c) 本公司承諾向其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提供人民幣600萬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00萬元）的無抵押貸款，為該公司的物業項目提供資金。該貸款利息為年利率8厘，並需於提取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該貸款尚未被提取。
- (d)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給予共同控制實體之股東貸款及共同控制實體欠款分別為港幣111,013,168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4,679,498元）及港幣51,130,299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1,130,299元）。此乃給予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及墊款，作為本集團對共同控制實體之部份投資。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由於相關合營企業產生累計虧損，因此已為此等款項提撥準備金合共港幣145,809,797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45,809,797元）。股東貸款並無限定還款期，除了其中港幣16,333,67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為免息外，其餘貸款之利息則以年利率12厘計算。共同控制實體之欠款為免息及無限定還款期。在此情況下，貸款之利息收入按現金制入賬，期內並無利息收入（二零零二年：港幣70,282元）。

14. 有關連人士交易(續)

- (e)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給予聯營公司之貸款及聯營公司欠款為港幣82,770,469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4,977,107元)。此等貸款均為無抵押、免息及無限定還款期，惟其中一項抵押貸款人民幣1,000萬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萬元)及另一項貸款人民幣152萬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2萬元)則除外。該兩項貸款之利息以一般商業利率計算並須於二零零三年內償還。上述人民幣1,000萬元之貸款並以中國內地一幅土地作抵押。期內收取及應收取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為港幣316,07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40,208元)。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已就貸予一聯營公司之款項及其欠款提撥準備金港幣9,217,35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215,537元)。

- (f) 本公司向主要股東貴信有限公司支付管理費港幣94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940,000元)，作為其提供一些管理服務，包括提供董事予本公司之董事局之費用。

15. 結算日後事項

如二零零二年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披露，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長春長信國際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該聯營公司」)及一名第三者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訂立合同，本集團同意以其在該聯營公司擁有之權益及應收欠款，交換該聯營公司在中國內地擁有之一幅土地(「該土地」)。上述交易之完成取決於(其中包括)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日或以前達成註冊該土地(不含產權負擔)之手續。

由於中國內地對土地轉讓之規定有所改變，本集團認為極有可能無法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三十日或以前達成註冊該土地之手續。考慮到有關情況下，上述交易已取消，該聯營公司已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後償還該項人民幣1,000萬元之抵押貸款予本集團。

16.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於附註1所詳述之經修訂之會計政策。

中期股息

董事局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上半年度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二年：無）。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港幣602萬元，每股盈利1.31仙；二零零二年同期股東應佔溢利港幣3,105萬元，每股盈利6.76仙。溢利下降的主要原因為減少了去年同期撥回的共同控制實體欠款準備金和附屬公司清盤收益。

本集團佔36.75%權益的主要投資項目廈門國際銀行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綜合淨利潤為港幣4,655萬元，而二零零二年同期則為港幣7,093萬元（包括期內出售一附屬公司所得收益港幣1,896萬元）。隨著中國金融改革向縱深推進，廈門國際銀行將抓住機遇、加快發展，推進資源分享，擴充資本實力，提升資產質量和經營效益，乘勢而上，爭取實現躋身優秀銀行行列的目標，為股東帶來良好的回報。

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閩信保險有限公司，在二零零三年上半年錄得稅後利潤港幣190萬元，比去年同期的港幣161萬元，上升了18%。由於非典型肺炎事件的影響將於下半年逐漸減退，管理層相信公司的業績將可望在下半年進一步改善。

本集團經聯營公司投資的安徽省馬鞍山段收費公路在回顧期內繼續經營良好，惟期間受到非典型肺炎事件的短暫衝擊，但路費收入仍錄得人民幣2,256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143萬元，上升了5.3%，相信其車流量和收費在二零零三年下半年將持續增長。至於本集團經聯營公司投資的浙江省奉化段收費公路則仍然受到分流問題的影響，以致路費收入只有人民幣1,934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16.6%，預期有關的負面因素將會持續一段時間。

業務回顧（續）

繼年初本集團經一間持有40%股權的項目公司投入中國內地的一家高科技生產企業之後，該企業上半年的業績表現驕人，營業額及稅後利潤均呈現成倍增長，分別達到人民幣1,361萬元及453萬元，預期於投入資金的首年即可為集團帶來理想的回報。

本集團在山東省濟南市的房地產投資項目上半年度錄得淨利潤人民幣119萬元，二零零二年同期則為人民幣174萬元。預期該項目的第五期於下半年陸續入賬後能為集團帶來較好的盈利貢獻。

財務狀況

本集團現時財務狀況穩健。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半年度，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為港幣50,825萬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54,921萬元）及港幣14,240萬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201萬元），流動比率為3.6倍（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6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皆無銀行借貸。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存款為港幣40,513萬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5,169萬元），其中包括於中國內地若干銀行之存款人民幣10,524萬元（等值港幣9,910萬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1,734萬元，等值港幣11,048萬元）。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國內的一間附屬公司為若干於中國內地購買其物業之買家取得按揭貸款而出具擔保港幣752萬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45萬元）；待有關銀行取得該物業之法定所有權證後，有關擔保將獲得解除。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83名僱員。僱員的薪酬以個別僱員的表現及資歷釐定。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其他福利，包括退休及醫療福利。

未來展望

面對多變的經營環境，我們下半年將致力控制成本，提升營運效率，以發揮投資項目的最佳資源價值和競爭力。董事局相信，憑藉集團於國內優越的地位和穩固的基礎，配合充裕的現金存量和穩健的財務狀況，董事局有充分的信心和實力攫取國內市場不斷湧現的商機，拓展優質業務如某些基礎設施項目，以優化資產質量，增強集團發展後勁。

董事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相關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該等權益或淡倉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而本公司之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之子女於期內亦無持有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的證券或已行使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的登記冊，載錄下列公司擁有本公司的權益（按照該條例所定義者）如下：

公司名稱	附註	持有股份數量	持股百分比
Samba Limited (「Samba」)		144,885,000	31.54%
Papilio Inc.	1	169,125,000	36.81%
貴信有限公司 (「貴信」)	1	192,764,600	41.96%
福建國際信托投資公司 (「福建國投」)	2	192,764,600	41.96%

主要股東（續）

附註：

1. 作為Samba之主要股東，Papilio Inc.及貴信被視為擁有Samba於本公司所持144,885,000股之權益。
2. 作為貴信之控股股東，福建國投被視為擁有貴信於本公司所持192,764,600股之權益。

上述全部權益皆為好倉。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設之登記冊並無載錄淡倉。

購入、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另本公司或各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購入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方法，並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賬目。

公司監管

除了本公司之獨立非常務董事因須按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而沒有指定之任期外，本公司董事概不知悉任何資料，足以合理地指出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所指之會計期間內之任何時間，未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列之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局命
主席
丁仕達

香港，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五日